

# 协议书

甲方：宁波市教育局

乙方：宁波市中小学生体育协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2024年4-5月开展“2024年全市中学生体育艺术素养抽测服务项目”，达成如下条款：

1. 乙方负责抽测服务方案的设计、项目的组织实施以及对抽测结果的呈现等内容并负责专家评估费、咨询费等费用的发放。

2. 甲方负责在项目进展过程中履行监督的职责。

3. 项目费用：170000元（人民币壹拾柒万元整）（详见《2024年全市中学生体育艺术素养抽测服务项目预算表》）。费用支付：协议签订后一周内支付项目费用的50%（捌万五千元整），项目完成后，按约定时间提交《宁波市2024年中学生体育艺术素养抽测结果报告》，经审核后支付项目费用的50%（捌万五千元整）。

4. 乙方项目成果以评估结果的形式呈现，评估结果提交时间为项目结束后三周内。

5. 《2024年全市中学生体育艺术素养抽测服务项目预算表》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

6. 乙方如果提交评估结果的时间未遵照约定或者评估结果未达到甲方要求，应继续履行协议向甲方提交质量符合要求的

评估结果，如乙方仍未能按照约定提供结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应返还已支付的项目费用。

7. 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时，因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影响影响本项目执行，或履行本协议时有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可提请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

8. 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肆份效力等同。

9.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有效印章之日起生效。

户名：宁波市中小学生体育协会

开户行：工商银行宁波育才支行

账号：3901130909000007579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24年 } 月 }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24年 } 月 } 日



# 2024年全市中学生体育艺术素养 抽测服务项目预算表

项目委托方：宁波市教育局

项目承担方：宁波市中小学生体育协会

监测时间：2024年4-5月

科目	经费预算(元)	备注
评估费	8000	试卷、录音等前期制作、巡考；8000元
	80000	体质监测：400元/人*50人*4天=80000元
	39000	音、美现场监测：400元/人*60人=24000元 音、美阅卷：30人*500元/人=15000元
	3000	报告撰写：3000元
住宿费	15000	
各类税费	8000	
印刷费	5000	
管理费	12000	
合计		170000